

证券代码：873618

证券简称：禧屋科技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禧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8 月 30 日上午 10 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618	禧屋科技	2024 年 8 月 28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常熟市海虞镇向阳路 19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2. 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办理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及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3. 法人股东有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该法定代表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

5. 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现场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 年 8 月 30 日 9：00

（三）登记地点：常熟市海虞镇向阳路 19 号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董秘：张卫卫 座机：0512-52027701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苏州禧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苏州禧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苏州禧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 日